

你是你的倒数(外一首)

■ 何蕊

仰望的姿势，
求解山上的那串脚印。
你是你的倒数。

俯瞰的姿势，
求解山下的那串脚印。
你是你的倒数。

脚印是打开着的一本书，
爱的目录，母语堂堂正正，
词擦干净了词。
爱与被爱的世界里，
你是你的倒数。

脚印是点亮了的一盏灯，
溅出生命的火花，
生，熟悉着死。
命运不是鹅卵石，
不是原上草，
不是天外的飞来物。
生活的走廊上，
影子套上牛鼻环，
你是你的倒数。

宇宙的高尚，
少不了蜻蜓，少不了蛙，
少不了夏蝉秋雁。
雨点咬亮叶子，
雪花挠痒腊梅，
风不过时，虹不过时。
绕到太阳的背面，
搀扶着月亮，
做星辰的挚友，
你是你的倒数。

金秋十月，艳阳高照，丹桂飘香。重阳节前夕，我和妻子陪伴老父亲爬了一次天梯山。

“走，说去就去！”确实，年老的人不适应城市的现代生活，特别是我爱人，身体状况较差，活动少。蜗居在城市的房间里，四处都是高楼，抬头只有狭小的空间，让人感到沉闷和压抑。因此从心中渴望一种解脱，无限向往回到大自然中去。在许多地方，民间重阳登高的氛围很浓厚，许多人都会在重阳节前后去登高。

登高的地点我们选在城西郊的天梯山。这里离市区不远，只有十几公里。这里山势不高，海拔只有500多米，上山沿途还有一段坐船行驶的河道，很适合和老人一同游玩。山脚下是一片田地，青山绿水、田园小屋，确实是一个好去处。

我们沿着山道小径上去，沿途已有不少和我们一样来登高的老年人。两边的草木已经泛黄，只有松树依然苍翠，傲然挺立，生机焕发。由于我们长久没有爬山锻炼，走到半山腰就气喘吁吁，汗流满面。接着腿脚酸胀，行步艰难。很想打道回府，但看到旁边有比我年纪大的老人健步如飞，又鼓起了我的信心，奋力向上登去。此时，太阳绕过山峰，把温暖的阳光倾泻到我们身上，只见沿途柿子已鲜艳如灯，挂在枝头，把山谷映红。

我们不顾疲惫，迎着吹过来的山风，压低身姿，经过一个多小时，我终于到了顶峰。

山上一阵清风吹来，一身的汗水全消，身

体一阵轻松，刚才登山的疲劳也不知到哪里去了。我漫步走到山顶的亭子，放眼四望，秋天的重阳风景如画般美好。秋高气爽，天空高阔，视野无限，似乎可到天尽头。近处漫山遍野的五颜六色的红叶，红彤彤的柿子挂满枝头，等待人们收获。远处不知哪里的果园望去红黄闪亮，照耀一片，那么诱人。脚下的城市那般渺小。房屋、道路、车流、人，原先很平常的也都变成了景点。远处川口水库如一条银带在大地曼舞闪亮。这时我突然感到世间原来还这般美好，让人心旷神怡，荣辱皆忘。人生的烦恼这时都不算什么，尘世中无数计较不清的事都化为云烟。

古时，重阳节登高是一种避灾之举。后来演变为一种民俗，成了民间的老年节。从时节上讲，秋高气爽，人登高精神舒畅，有益身心。那天，我在山顶上看到一些老人在采摘野菊花，欣赏它的高洁和顽强。不由想了很多：我的父母上世纪70年代来到这异乡小城，在这里安居了近半个世纪，母亲最终安息在这里。他们是普通人，虽然很怀念故乡，但却不能落叶归根。我从10岁至今也一直生活在这块土地上。此时我还想了很多，不由想到了远方故乡还健在的亲人，他们也都年老了，是否会与我一样，在重阳登高处向我遥望？“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”，是啊，人老了，喜欢怀旧，怀旧也是一种人生情感的寄托，让人百感交集。

重阳登高，对老年人这么有益，让你身体得到了锻炼。登高望远，可以放眼世界，提高自己的人生境界；可以开阔心胸，消愁释怀，增强人生的信心和勇气；可以增强体能，达到祛病健身的效果，原来登高有这么多的益处。

时间一点点过去，我们流连忘返。人生有限，岁月无限，重阳节前这次登山留给我无限美好的记忆，并收获良多：人生如梯，虽不能一步登天，但可以且行且珍惜，看看风景再前行。不管前路如何，风雨兼程的过程很重要！

平沙里的飞尘，
壁仞上的坚石，
漩涡与烈火，勿需档期。
穿过门缝的那道光，
让时间呐喊。
吞与吐平行，延伸了呼吸，
你是你的倒数。

秋游

1

熟悉的早晨，
熟悉的傍晚，
每一天又如此新鲜。
生疏的路上，
听惯了的蝉声，
簇拥着一张张陌生的脸，
也显得这般亲切。

微笑捕捉微笑，
似乎要掏空眼睛里的话语。
心底粘着的那些词，
只要脱落一个，
便会争先恐后。

2

越过一道山岭，
呼吸着云彩的呼吸。
森林深处，一堆叽叽喳喳，
敲响了阳光。

雾霭浪漫，
翻腾我的记忆，
遗忘成为觉悟的光茫。
秋风挽着我的手臂，
向冬天靠近一程。

3

伫立海拔的高处，
属于我的，是含笑的呼吸，
浮升的那颗心。
与心思相比，云海并非只有浮力。
眼睛背诵眼睛，
平静而不孤独。

4

溪水潺潺，一样的叮咚，
不一样的风流。
山涧的东边，雨点舞蹈，
山涧的西边，阳光歌唱。
雨点，阳光，
以不同的风格，
播种我的心田。

5

渐逝的雷声，
远去的云朵，
退色的那道虹，
都是时间的宿命。
在这干净的秋日里，
我腾空胸膛，
填充一腔光明。
撼动眼睛，
撼动耳朵，
撼动那块增生的骨头。

脚印提出理由，
为秋叶刻上墓志铭。
给灵魂一壶酒，
碰杯相遇的每一双眼睛。

难忘的登山之旅

■ 何卫东



头，等待人们收获。远处不知哪里的果园望去红黄闪亮，照耀一片，那么诱人。脚下的城市那般渺小。房屋、道路、车流、人，原先很平常的也都变成了景点。远处川口水库如一条银带在大地曼舞闪亮。这时我突然感到世间原来还这般美好，让人心旷神怡，荣辱皆忘。人生的烦恼这时都不算什么，尘世中无数计较不清的事都化为云烟。

古时，重阳节登高是一种避灾之举。后来演变为一种民俗，成了民间的老年节。从时节上讲，秋高气爽，人登高精神舒畅，有益身心。那天，我在山顶上看到一些老人在采摘野菊花，欣赏它的高洁和顽强。不由想了很多：我的父母上世纪70年代来到这异乡小城，在这里安居了近半个世纪，母亲最终安息在这里。他们是普通人，虽然很怀念故乡，但却不能落叶归根。我从10岁至今也一直生活在这块土地上。此时我还想了很多，不由想到了远方故乡还健在的亲人，他们也都年老了，是否会与我一样，在重阳登高处向我遥望？“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”，是啊，人老了，喜欢怀旧，怀旧也是一种人生情感的寄托，让人百感交集。

重阳登高，对老年人这么有益，让你身体得到了锻炼。登高望远，可以放眼世界，提高自己的人生境界；可以开阔心胸，消愁释怀，增强人生的信心和勇气；可以增强体能，达到祛病健身的效果，原来登高有这么多的益处。

时间一点点过去，我们流连忘返。人生有限，岁月无限，重阳节前这次登山留给我无限美好的记忆，并收获良多：人生如梯，虽不能一步登天，但可以且行且珍惜，看看风景再前行。不管前路如何，风雨兼程的过程很重要！

以青春之风，惠利民之事 ——读《惠风和畅》感想

■ 王仕文

杨克宁先生写的长篇小说《惠风和畅》，故事跌宕，描写生动，人物鲜活。读来回味无穷，感触良多，小说人物跃然身边。作者以青春之风，惠利民之事。这是时代的新风，书中人物复杂，多达百人，读一遍我无法记住每个人，但是每位人物，都以不同的方式，不同的角度，在各自的舞台，在全国全面改革开放与藏区局部开放的交会点，充分展示了藏区干部群众的思想和情感、工作和生活。这是政治的新风，不管牧鹤书记、昌旺禄书记，还是昆宁县长、洛布常务，都以各自的人格魅力，能力水平，私心需求，各领风骚三五年，这是一本更加真实的官场笔记，我敢这样说，胜过《高手过招》。

关于人物问题。从人名和地名来分析与判断，小说讲述的是嘉绒藏区的历史故事，最明显的是小说写到了嘉绒神山墨尔多神山，那么墨曲县，应该就在这座神山的周边。小说写到了一个时期的政府工作，比如大骨病综合防治，牧民定居，幸福美丽新村，脱贫攻坚，等等。

关于政治问题。这是一部政治斗争和政治艺术的百科全书，也是从政要领的教科书，

对于官场中的我受益匪浅。政治斗争是残酷的，那是你死我活的斗争，刀见血，招招致命。政治艺术又是温暖的，高超的政治艺术，如十里春风，能融化万里疆域和固化思想！牧鹤书记的艺术是高超的，温暖的，阳光的，他用三招在短时间就扭转乾坤。

第一招：坚持党的地位固本。他总是高举党的旗帜，以党统领一切工作，大局坚持原则，小事包容万象，坚持书记的身份不动摇，稳住了自己的主心骨；给地方官员讲实例和党的原则，让他们明白了，党指挥一切的真理，帮助他们从心里消除固化思想。

第二招：打击犯罪树威。他巧妙地抓住了偷伐盗卖木材这一犯罪案件，查清了盘根错节的利益政治关系网，一网打尽，一举两得，打击了利益犯罪，又打掉了与自己对政的政

治关系网，威慑了多吉县长，让人民信服，对立的政治集团收敛。

第三招：以情化人收人心。牧鹤书记两次登门拜访旺禄县长母亲，协调高层人脉关系，帮助处理木材偷盗负面舆情，帮助昌旺禄化险为夷，感化了县长。面对以摩托车翻车事件为由，制造群众集体上访事件，他睁一只眼闭

一只眼，包容旺禄的政治操作，以此彻底打击了群众闹事要钱的恶习，规范引导了社会新风，彻底感动了县长。面对两地土地纠纷的难题，他又以同学情，放低身位，以物质和精神双重感化，让对方放松了警惕，又出奇不易地提出越界围圈的事实，让对方不让步不处理都没有理由，收到了最大最优的效果，解决了两地几十年来为边界械斗的纠纷，用实际行动把旺禄同志彻底征服。

关于民族问题。民族问题是长期的，复杂的，作者毫不顾忌的把“两面人”写到小说中，以喝酒这一民族干部的交流交际爱好，又以幽默的宗教借酒方式，来真实反映民族干部的宗教错误思想。相信看了这本小说的民族干部，一定会受到启发，纠正一些类似的错误思想。

关于情感问题。权力是最好的春药，这是基辛格说的原话，意思是人一旦有了权力，就会激发更多的荷尔蒙和多巴胺，性的欲望也会越强。青春没有对错，谁人青春不犯错。人的一生会遇到很多人，在不同的阶段都会遇到不同的人，都是生命里逃不掉的人，无关对错，关键是怎样对待犯错，怎样自律改

村前的小河

■ 汤兴

村前的小河，
环绕村庄静静地流过；
如一条蓝丝带泛着清波，
阳光下闪烁着光泽；
微风轻轻一吹，
浪花一朵儿追着一朵儿。

村前的小河，
环绕村庄悄悄地流过；
像和谐的音乐舞动着音符，
烟雨迷蒙中唱着动听的歌；
春风暖阳一吹，
碧波一抹儿推着一抹儿。

啊，村前的小河，
我在异乡劳作奔波；
你和故乡一样，
永远奔流在我的心窝。

偶过故园 又逢秋

■ 方泳霖

偶然路过故园，不知觉间已入秋。

都说过人长大了回不去的是故乡，这话对于我来说尤为如此。年少时一别，此次偶然路过已经是不惑之年。我所记忆的故乡早已是面目全非，只有青山连绵依旧。故乡的路、故乡的树、故乡的河甚至是故乡的人都成了我熟悉又陌生的样子。

老家的院子早就在一场猝不及防的大火中焚毁，这场火给我带来了无尽的遗憾，所有的记忆都埋葬在那场大火。我来不及给老宅子留下点影像，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还没有奢侈到给一座院子拍下些纪念照片，哪怕是张模糊的相片都没有留下，这也就成了我心中挥之不去的遗憾。

万幸的是，老家里一些东西因为祖母的过世搬离了出去得以幸存，但还是有一些陈年家具付之一炬，这些家具流传至今也可以称得上是古董。这些家具珍贵之处不在于本身所具备的经济价值，而是在于家具身上烙印着祖辈的生活气息，这场大火则彻底地毁去了这一切，硬生生将这些老物件上附着的念想剥离出去。

另外还有屋后的故园残存着，我欣喜地发现在一片瓦砾和断墙中萌发出绿色的植物，它们从瓦缝中钻出来依旧郁郁葱葱，依靠着断壁残垣向上生长，似乎从未因为大火的劫难和时光洗礼而褪色。那场大火对于它们来说是劫后重生的肥料，因为生命从不因为毁灭而停止……

故乡也不会因为我的离开而保持旧时的模样，在时间和空间上我都显得无能为力，我所能改变的只是望着眼前这一切陌生又熟悉的样子，努力回忆过往，以及我尽全力用羸弱的文字来描绘曾经美好的家园。

匆忙路过故园，迎接我的却是一场秋雨。一场秋雨一场凉，面对这破败的故园，除了勃勃生机的一园绿色之外，更多的还是人去楼空的一派凄凉。像是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即便眼里有光，也难以呈现神采奕奕的神情。

曾经的故园是我的乐园，院里的板栗树是孩子们的最爱。这个秋季板栗即将成熟，每逢这个时候我和一众孩子们总会抬头仰望高高的板栗树，盯着那些青褐色带着刺的果实。那里面包裹着板栗，我们总会拿一根长竹竿去打板栗，迫不及待且调皮的孩子会捡起石头往上抛，期望能打下来。打下来的板栗我们会迅速地“分赃”，小心翼翼用石头将板栗取将出来，带回家的战利品能让我们尝到甜美的味道。

少量几棵梨树也是孩子们的最爱，那时候能吃到的水果种类少，梨子不像板栗那么难以得手，吃到嘴里酸酸甜甜，每个孩子都喜欢。那些蔬菜则是大人们细心呵护的，每顿饭桌上都离不开它们，一把青菜洗净了就可以炒着吃。而我的记忆中最鲜美的则是那一株丝瓜，丝瓜顺着我家后院的土房子往屋檐上攀爬，开出的花又大又美。我所奇怪的是现在我喝丝瓜汤再也品尝不出那种鲜美的味道，这成了我小小的遗憾。

因为院落的倾塌，原本在左厢房后面的水井裸露在了我的面前，即便水井旁的那棵枣树还结着诱人的果实，但水井已经干枯。家家户户用上自来水后，水井就失去了光顾它的常客，加之大火的焚毁，水井也就逐渐干枯了。我是无论如何也没有想到，当初清澈甘甜的井水会变成这个样子，也没有想到曾经被蹭得油光发亮的石板，也黯淡了下来静静地窝在废墟之中。

